



勵馨會訊

151
2020. Jun.

- 執行長的話：兒少性剝削的化外之地
- 勵馨堅守崗位 陪伴弱勢婦女兒少生活重建
- 同婚一周年之後

內付
國資已
板橋郵局許可證
板橋字第1923號
雜誌
本刊免費贈閱
歡迎函索



後疫情時代，如何邁向新日常

疫情期間，勵馨堅守崗位，不僅適切調整服務工作的模式，像是以電訪取代面訪、加強安置中心的防疫措施，提供需要民衆以工代賑的機會，同時也盤點自身資源並且連結各界支持網絡，期望能在下層撐開最後的防護網，盡力接住每一位被紓困遺漏的弱勢婦女兒少，陪伴她們重回生活軌道。



女兒獎

我是女生 就是要活得精采!



自信。知識。活力。勇氣。責任

第18屆Formosa女兒獎甄選活動

▶▶▶ 亞洲女兒獎

活動對象 | 12-18歲女生，在各領域找尋展現自我的女生

7月19日報名截止

甄選獎項 | 數理科技獎、勇氣冒險獎、特殊創作獎、
體能運動獎、社群經驗獎

請洽勸募國際事務組：02-89115565分機207、208

報名簡章 | 即日起至 **8月31日截止**

報名方式及洽詢專線 | 02-89115565分機207、208

網路報名 | formosa.goh.org.tw 台灣女兒節



勵馨本著基督精神，以追求公義與愛的決心和勇氣，預防及消弭性侵害、性剝削及家庭暴力對婦女與兒少的傷害，並致力於社會改造，創造對婦女及兒少的友善環境。

目錄

執行長的話

02 兒少性剝削的化外之地

主題報導

04 後疫情時代，如何邁向新日常

特別企劃

08 同婚一周年之後

倡議馨焦點

10 校園性別霸凌 何時終結？
同婚沒姻親 家暴如何解？

勵馨服務

12 小媽媽圖像——百合的祝福

社工馨語

14 不能說出口的生氣
16 有了安穩住所，才有能量面對未來

近期活動

17 防疫期間不忘愛馨

公益責信

19 2020 年度 1 至 4 月收支報告



封面故事——

後疫情時代，如何邁向新日常

疫情期間，勵馨堅守崗位，不僅適切調整服務工作的模式，像是以電訪取代面訪、加強安置中心的防疫措施，提供需要民衆以工代賑的機會，同時也盤點自身資源並且連結各界支持網絡，期望能在下層撐開最後的防護網，盡力接住每一位被紓困遺漏的弱勢婦女兒少，陪伴她們重回生活軌道。

發行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發行人 林靜文

發行所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 2-1 號 1 樓

電話 02-8911-8595

劃撥帳號 1217497-8

戶名 勵馨基金會

總編輯 王珩好

副總編輯 洪雅莉

企劃編輯 許馨月 趙守予

美術設計 黃萱

承印 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兒少性剝削的化外之地

勵馨倡議設立專法，遏止數位性／別暴力

無視台北捷運大坪林站熙攘的人潮，王玥好不停翻閱著手中、剛結束的會議資料，沒多久她拿下眼鏡、輕推微蹙起的眉頭。三十年來勵馨基金會面對兒少性剝削犯罪樣態不斷轉型，而近年則轉移至無遠弗屆的網際網路上。

根據衛福部保護系統通報兒少性剝削案件的2017年至2019年統計數據顯示，違反¹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第2條第一項第三款的案件逐年增加，從581件攀升至717件，比例則自52%上升至59%。而從勵馨2019年所服務之兒少性剝削的被害樣態統計也發現，遭誘騙、條件交換等因素傳送裸照的案件多達79件，占有被害樣態逾四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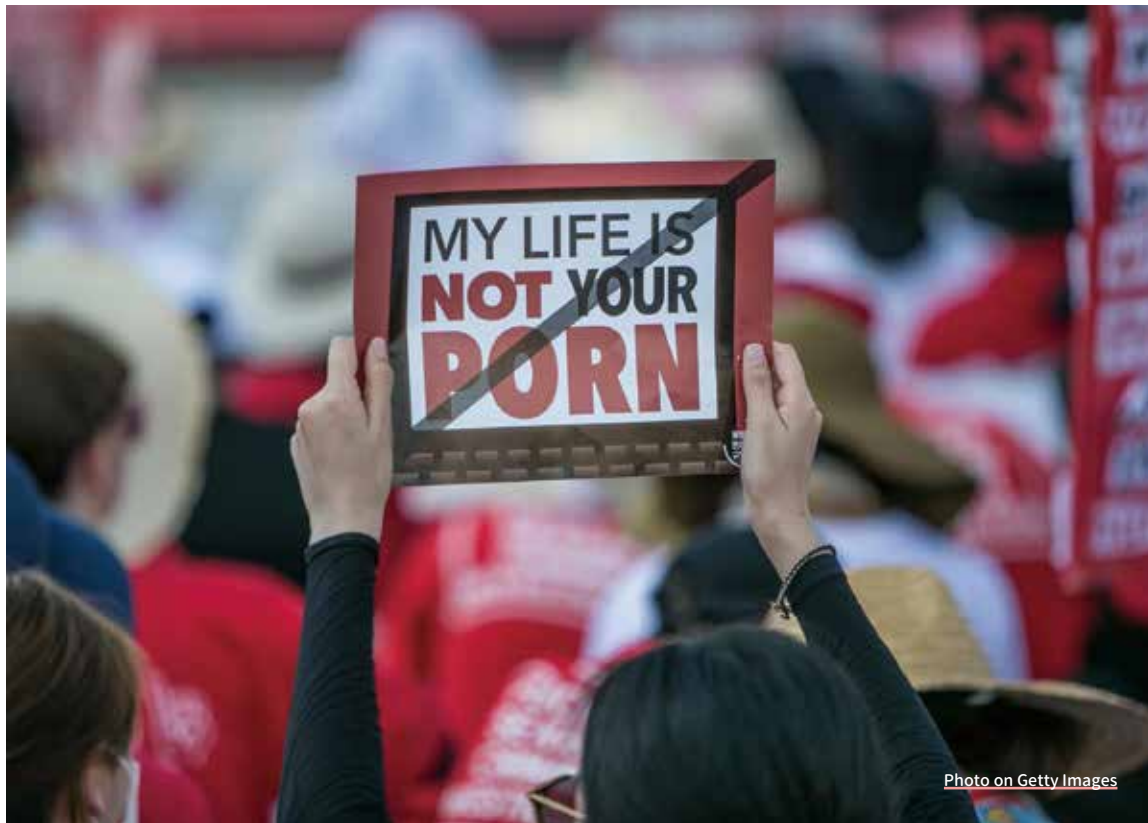


Photo on Getty Images

¹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2條第一項：「本條例所稱兒童或少年性剝削，係指下列行為之一：一、使兒童或少年為有對價之性交或猥褻行為。二、利用兒童或少年為性交、猥褻之行為，以供人觀覽。三、拍攝、製造兒童或少年為性交或猥褻行為之圖畫、照片、影片、影帶、光碟、電子訊號或其他物品。四、利用兒童或少年從事坐檯陪酒或涉及色情之伴遊、伴唱、伴舞等侍應工作。」

「不同於現實世界，在網路世界中，年齡界限是模糊的。所有年齡層的人都會在這虛擬的空間中相遇、交談與交往。年齡差距造成的資源及權力關係的懸殊，容易使未經世事的兒童、青少年成為簡單的獵物。」王玥好說，常見的情況是，犯罪者會用遊戲點數或演唱會門票，誘惑資源匱乏的孩子，她這麼說：「資源、權力不平等始終是性／別暴力不變的定律。」

不被遺忘的代價——過往陰影無所不在

每個人多多少少都有不想被記住的事情。以往，在資料保存不易的年代，事情過了、時間久了就會被遺忘是常態。但隨著數科技發展，這份新時代所贈送的禮物，暗中卻標著讓人難以承擔——不被遺忘的代價。

「我的照片和影片有辦法完全從網路上消失嗎？」王玥好時而托腮皺眉、時而雙手抱胸，想起不只一名孩子問過社工師這個問題，但沒有人忍心給出答案，接著她吐出許多數位性暴力受害者的殷殷期盼，「通常她們最迫切的需要，不是透過法律懲罰行為人，而是希望影像下架，不要再被任何人看見。」

「遺忘，不只是個人行為，同時也是社會遺忘我們，如此的社會遺忘給予人們重新開始的機會。」

——《大數據》麥爾荀伯格
(Viktor Mayer-Schönberger)

但偏偏這些急著想被忘掉的事情，在網際網路上卻被記得一清二楚。數位科技完美的記憶能力，也提供了兒少性剝削加害者絕佳的犯罪場域，「她們剛開始覺得只是將裸照或私密照傳給特定的一些人，沒料到不斷地被轉發，當資訊一旦上傳至線上，就很可能透過搜尋引擎或社群平台，無限制地傳播。」而且沒有人知道資料會被如何使用，即使網路上的資訊遭檢舉、刪除，難保不會被其他人多次上傳、下

載，更甚者有犯罪者將照片、影片作為恐嚇、威脅及操控受害者的籌碼，使其身心靈反覆經驗創傷事件。

突然間，王玥好臉上升起一抹凝重，語氣深沉：「更令人不捨的是，有些女孩是遭到性侵後，受害過程被加害人拍攝成影片，上傳到很多網站，」對女性充滿惡意凝視的環境，犯罪情節像是被按下無止盡的重複播放鍵，而數位世界儼然成爲了一座禁錮性／別暴力受害者、堅不可摧的牢籠。沒等到他人打斷，王玥好的口氣漸漸變地很輕很輕，像是不想驚擾任何人的傷痛。

勵馨倡議 設立數位性／別暴力防制專法

在台灣，線上世界猶如數位性／別暴力的化外之地，國內目前沒有專門防制數位性／別暴力的法律，除了在受害者未滿18歲時能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保護，若是受害者是成年人則只能藉《刑法》的〈妨害秘密罪〉、〈恐嚇危害安全罪〉或是〈散布猥褻物品罪〉規範，「但現行法律都沒有規定需要將性隱私內容移除，沒有即時、有效的下架機制。」王玥好接著指出，〈散布猥褻物品罪〉更間接將受害者的性隱私內容當成猥褻物，「這就是二度傷害。」

勵馨希望政府意識到積極設立專法的重要性，才能於法有據地主動追訴犯罪，啓動調查、蒐集罪證，並且提供受害者所需要的法律制度及協助，真正保護其性隱私權與性自主權。「如果在網路上發現不肖人士惡意散布這些影像，我們可以做的是：不分享、不轉貼、不評論，甚至蒐證、要求分享者下架影片。」王玥好始終相信集結大眾力量，除了可以建構更友善、包容的環境與支持系統，讓孩子能勇於求救、不用擔心被責罵，也更能遏止無孔不入的數位犯罪橫行。

後疫情時代，如何邁向新日常 勵馨堅守崗位 陪伴弱勢婦女兒少生活重建

你知道嗎？貧窮，是會偷走時間的。如果前一陣子你想申請紓困補助，前面可能有數以千計的人們或家庭在等著。「紓困方案出來的隔一天，我就到區公所申請。從4月初到5月初，中間紓困政策一改再改，區公所與中央的說法不一致，一直被退件，或者收件後沒有消息。」小棋（化名）是一名自由接案工作者，由於工作性質關係並沒有投保於任何工會，眼看疫情蔓延影響經濟活動，使小棋的案量大幅減少，生計也隨之陷入困頓。

行政院於5月6日公布緊急紓困方案，針對沒有投保勞保、農保等社會保險，且收入低於最低生活費2倍的工作者，每戶加發一萬元的急難紓困金，看似放寬無保工作者的申請限制，但不少求助者仍因條件不符，無法穿過紓困政策敞開的窄門。



「承辦人員說我還沒20歲不能申請紓困補助。」

「我嫁來台灣沒幾年、沒有身分證，沒辦法申請紓困。」

「區公所要我準備父母與自己的戶籍謄本和財稅資料，說需要列計我父母的財產。5月上旬通知說申請沒有通過，就是因為我父母和外婆名下有不動產。但我自從18歲到台北工作以後，就很少跟父母拿錢。」小棋語氣無奈但仍堅定說出自身處境。

紓困申請要件中對於年齡與身分的嚴格規範、為了防弊而緊綁家戶所得作為審查重點，一份份看似客觀的書面資料，是否能真實反映當下最迫切的扶助需求與狀態？台灣目前的社會福利制度皆需審查申請者的資格與條件，並且設有各式各樣的限制，且一旦欲保護或指定的環境、狀態，甚至是被預期的身分消失了，很可能就會失去使用社會福利的資格，遭排除在原先的社會救助體系外，「不少求助者反應：『區公所人說，如果獲得紓困可能會影響年底申請低收入戶的資格。』」社工諮商部處長李玉華說。

疫情危機下失序的生活： 第一季家暴通報案件上升5%

生命百態，貧窮家庭各有各的不幸。勵馨長期服務的弱勢婦女兒少不乏因家庭暴力、性侵或疏忽照顧等因素，被迫離家安置、自立生活；有些則仍與家人同住，而原就面臨家庭失功能、戶籍不明、經濟匱乏等困難，在新冠肺炎的疫情影響下，他們可能遭遇更頻繁的家庭暴力與衝突，人生安全與生計陷入雙重危機。

根據衛福部統計，2020年1月至3月全國家庭暴力通報案件達3萬2千件，較去年同期增加5%。「疫情雖然不一定是家暴發生的主要原因，但這段期間勵馨從服務中發現，有兩種暴力樣態是增加的：第一是因為減薪或無薪假導致的失業與經濟壓力，造成夫妻衝突；第二是因為減少外出，親子或夫妻相處時間變長，產生更多摩擦，演變成潛在的家庭暴力威脅。」李玉華表示，因疫情所引發的生活與心理壓力催化了暴力的發生，高衝突家庭隨時處於瀕臨施暴的邊緣，「疫情危機中，最貧窮、弱勢的族群往往受創最嚴重，而且將他們推向更脆弱的處境。」眼看他們就又要因為重重的紓困門檻，再一次被社會安全網漏接……。

勵馨堅守崗位 設立紓困諮詢專線、放寬物資發放條件

當社會普遍將弱勢族群看作社會福利資源的倚賴者而非使用者，防弊思維往往讓求助者剩下沒有選擇的選擇；甚至忽視貧窮真正的本質是資源全面的匱乏，很容易被排除在正常的生活型態、習俗與活動之外。求助者面臨獲得資訊的落差，以及為求公平所訂定一致審查條件與流程所產生的問題，不知不覺就在討論的對話中銷聲了。

勵馨聽見被遺漏的聲音，於是在 5 下旬召開紓困記者會。執行長王珣好於記者會上啟動紓困諮詢專線服務至 6 月底，為基隆、台北、新北與桃園等縣市的家暴、性侵被害人、弱勢兒少提供紓困諮詢服務，「成立此專線的目的是希望，社工師能在前端就協助弱勢婦女兒少，準備好相關文件，減少多次奔波與挫折，若是不符合條件但有急難需求，則會連結其它網絡的資源，協助走過眼前難關。」同時宣布林口物資中心擴大服務對象族群，有需要的民眾可於 8 月底前憑藉社福機構或里長提供的證明文件，就可以向物資中心申請食品類、及民生用品等物資。

勵馨相信只要人能聚集、行動起來，就能帶領、抵達想像不到的地方，也更有機會攜手所有人建構出「沒有一個人被遺漏的社會」。

紓困諮詢專線服務成果

5 月 25 日至 6 月 10 日

☎ 共計 16 通電話

♥ 總計服務 31 人次

服務項目——紓困方案與申請疑難諮詢、提供社福中心資源、提供民間補助資訊、協助申請會內資源，協助轉介其它資源、情緒支持

無薪假人數金融海嘯後最高 勵馨近 200 名弱勢婦女兒少受衝擊

紓困終究只是解決燃眉之急。勞動部 5 月公布無薪假統計數據，全國實施無薪假企業家數達 1,189 家，受影響的受雇者逾 2 萬人，為金融海嘯過後最慘，越基層的行業遭受影響越劇。勵馨長期服務之弱勢婦女兒少，多數不僅缺乏原生家庭支持，學歷與工作經驗相對不足，且多從事零售業、製造業、餐飲住宿等遭疫情衝擊最嚴重的產業，不少被迫面臨資遣、減班等收入驟減的危機。

根據會內統計，已有近 200 名服務對象因疫情影響收入銳減，對他們來說，找工作本就不易，且經濟資本相對不足、沒有存款，一旦被迫放無薪假，恐面臨隨時斷炊、無力負擔房租而無家可歸的艱難處境。令人擔心的是，各界預估經濟復甦與就業市場回穩最長恐需花上兩至三年的時間。因此除了延長、加大現行、救急的紓困方案支持外，更需針對經濟、就業與居住三大面向，擬定長期計畫陪伴弱勢族群重回生活軌道。



照片提供 / 勵馨基金會影像資料庫

勵馨倡議發聲

05/25 勵馨召開記者會

與立法委員吳玉琴及邱顯智，以及社會住宅推動聯盟召集人彭揚凱，共同呼籲政府擬訂中長期計畫，協助弱勢婦女兒少日後的生活重建。

訴求

1. 弱勢婦女兒少紓困申請要件與家戶所得鬆綁，或可參考《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第 25 條¹第 2 項與²第 3 項各款修正規定。
2. 延長「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工作期間至一年；經濟弱勢者延長至三年。
3. 擴大辦理「急難紓困救助實施方案」從單次請領改為可按月重複請領，且每案最多以 6 個月為上限。
4. 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中增訂「緊急租金補貼」規定。

立委回應

吳玉琴：「將與衛福部進一步討論是否參考《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

邱顯智：「不管是安心計畫還是急難紓困都非常需要加大力度、延長時間，尤其針對經濟或處境弱勢的族群。」

05/26 衛福部回應



經濟、就業與居住三管齊下 重建生活

除了經濟與就業，居住需求向來是弱勢族群最大的經濟負擔。以新北與台北為例，房租通常超過月薪的三分之一甚至是一半，當疫情影響收入時，該怎麼維持穩定的租屋？

租屋族是相對更脆弱的群體，若是被安全網漏接則更難得到任何協助。社會住宅推動聯盟召集人彭揚凱強調，紓困理應救急不救窮，「今年七月可以申請租金補貼，但真正領到補貼時卻是明年一月，所以要協助的是從現在到年底沒有辦法領到租金補貼的人。」他建議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中增訂「緊急租金補貼」規定，及時支持陷入居住困難的民眾。

受暴婦女兒少的居住需求一直是勵馨服務關注的焦點。除了建立完善的租屋補助，勵馨認為應該提高社會住宅的弱勢住戶比例達 30% 以上，並引進各領域專業的社福機構進駐，提供服務與資源串接的平台。讓社會住宅、社區不只是居住空間，而是陪伴弱勢族群的主體。

疫情時代，人們最重視的是——距離，卻讓社會互助體系彼此更加疏離。社會安全如同一張縝密的大網，包括社會福利體系、社會保險體系、勞動體系一層疊著一層。疫情期間，勵馨堅守崗位，不僅適切調整服務工作的模式，像是以電訪取代面訪、加強安置中心的防疫措施，提供需要民眾以工代賑的機會，同時也盤點自身資源並且連結各界支持網絡，期望能在下層撐開最後的防護網，盡力接住每一位被紓困遺漏的弱勢婦女兒少，並期望能陪伴她們重回生活軌道。

¹《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第 25 條第 2 項，規定家庭暴力或性侵害相對人與受害者作為同一家庭成員同時請領救助時，僅受理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受害者之申請。

²《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第 25 條第 3 項，各款，申請人得提出切結，不併入計算或審查家庭暴力或性侵害相對人及其配偶或直系親屬之報稅所得、存款、補助、津貼及社會保險條件。

同婚一年之後



內政部發布的新聞稿指出，同性結婚登記去年 5 月 24 日上路，台灣成為亞洲第一個同性結婚合法化的國家，到今年 5 月 22 日為止，全國完成同性結婚登記對數共 4,021 對，其中女性 2,773 對，佔 69%，男性 1,248 對，佔 31%。有結婚就有離婚，跟異性婚姻一樣，兩人總有某些時刻無法走下去，分開也是對彼此都好的選擇。依據內政部統計數據，一年下來，離婚對數總共 234 對，女性 144 對，男性 90 對。

這是一段對於同婚一周年隨處可見、甚至生冷的敘述，可能看過即忘，閱讀下來感覺很平常，但每個數字都代表著一位同志，一位活生生的人。而我想跟大家聊聊其中一位女同志的故事。

我是柴柴，79 年生，獅子座 A 型。從小到大就是個留短頭髮的女生，愛穿 T 恤跟短褲光腳到處跑，愛玩遙控汽車跟電動，也喜歡爬樹玩泥土。在幼稚園的時候透過跟同學玩美少女戰士扮家家酒遊戲，覺察自己喜歡的對象的性別原來是女生。大學的時候，因為參與性別社團共同投入社會運動，而認識現在的配偶一龐龐（化名）。她有明亮的大眼睛，宏亮的聲音，總是站在最前線為弱勢勞工發聲，這是最欽佩也是最吸引我的地方。經歷 8 年人生起伏，我們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結婚。

永不褪色的霸凌記憶

小時候對於性傾向不會想太多也很懵懂，後來因家中變故轉學到偏鄉的小學，作為一個從都市搬家到偏鄉的孩子，有很多不適應的地方，尤其是封閉的人際關係與校園性別不友善的程度。小學四年級，轉到學校的第一天上台自我介紹。同學們看到我的性別氣質與打扮便竊竊私語，覺得我很奇怪，在過了沒多久，有個男同學當著我的面問：「你是不是同性戀？看你男不男女不女的樣子，就知道你就是變態！」從那刻起，長達 5 年橫跨到國中時期的校園霸凌就開始了。

那段時期，每天睜開眼睛，想到要上學就覺得肚子好痛。會邊哭邊抱著母親說自己不敢離開教室，怕回來找不到桌椅或是要從垃圾桶撿回書包，也害怕上課分組，因為我每一次都是留在原地的兩個人。好害怕人多的地方、害怕上學。也會開始想念原本在都市的朋友們，在沒有手機的年代只能寫信，依靠著遠方的信，讓我知道有人是支持我的。一封封信件隨著記憶泛黃，但遭受霸凌的記憶卻永不褪色。

我是活下來的葉永鈺之一

大部分的多元性別者在求學階段，會經歷各種迷茫與社會適應的困難，更甚會直接遭受校園性霸凌與性別歧視。霸凌的經驗會影響受霸凌者的人際關係與學業環境，後續甚至影響其身心健康與人際互動。

對同性伴侶來說，談未來是很奢侈的。早期社會性別不友善的環境與氛圍，讓我覺得自己彷彿是全校唯一的同性戀，對於尋找伴侶也是想都不敢想。並且，當時同性戀與愛滋病的不當連結，還很緊密地掛在一起，年少時的我沒受過性別平等教育，還懷抱著自己是同性戀就會得愛滋病死掉的恐懼。

現在回過頭來想，跟龐龐結婚後的每一天醒來都很感激。因為沒想過有那麼一天校園開始積極推動性別教育、有那麼一天同性伴侶可以結婚、有那麼一天我可以跟最愛的家人出櫃。結婚、接受大家祝福、辦一場熱熱鬧鬧的婚禮，對於年少時的我來說是遙不可及的夢想，對許多同志來說也是。

這讓我很開心，但也很難過。一路走來我有許多同志朋友等不到這一天，因為在汙名化的社會環境中，性別歧視與校園霸凌先帶走了他們的生命。負面的性別暴力經驗會影響多元性別者的身心健康，而同婚一年過去，我看到了社會逐漸進步的包容，政府願意投入資源照顧多元性別族群的弱勢需求，法律肯認同同性別兩人永久性的親密關係，對同志族群的身心靈帶來正面的影響。

校園性別霸凌 何時終結？ 同婚沒姻親 家暴如何解？ 多重歧視性別暴力防治中心 服務一周年

勵馨基金會 2019 年成立「多重歧視性別暴力防治中心」(下稱多歧中心)，希望能接住曾受性/別暴力的多元性別者，迄今已滿一周年。特於 6 月 18 日召開周年服務成果記者會，也提出服務中看到校園性別霸凌狀況及《家暴法》疏漏、多元性別個案安置資源不足之議題，並與立法委員范雲及王婉諭共同呼籲校園落實性平教育，關注家暴法修法及相關政策推動。

校園霸凌 多元性別者的夢魘

當多元性別個案求助多歧中心時，通常是想解決眼前的問題，如求職受挫等，但真正探究才發現，他們在過往重要生命階段中遭受的創傷議題，才是真正困境。求助者曾遭遇的問題依序為校園霸凌 (21%)、家庭暴力 (19%)、職場霸凌 (12%) 等。

去年勵馨參與台灣跨性別遊行，以實際行動支持多元性別者。



校園霸凌的發生主因是多元性別者的「性別氣質」與「性傾向」，不論師生都可能是霸凌者。而校園霸凌帶來的身心受創，讓多元性別者即使離開校園，創傷仍影響其精神健康與人際關係。多歧中心公益大使林語菲坦言，他從幼稚園開始，就因為性別氣質中性而被取外號，高中時甚至在近百人的籃球場上，被脫掉褲子，他望向球場上的老師，老師卻也只是默默看著他。

友善校園 提升性別敏感度

《性別平等教育法》早在 2011 年修法，將校園「性霸凌」納入通報範圍。但實務上師長往往將事件視為一般的霸凌或學生打鬧來處理，並未實際進行通報。據教育部統計，2018 年性霸凌通報僅 128 件，與性侵害 1,766 件、性騷擾 5,982 件的通報量有大幅差距，顯見多數師長的「性別敏感度」仍待加強。

勵馨呼籲校園應採取積極作為，如加強對師長之性別平等教育訓練等，建立多元性別敏感度，重視校園性霸凌議題，多歧中心亦有專業講師可協助進行性別培訓。

立法委員范雲指出，玫瑰少年葉永鋕的事件發生在 20 年前，2004 年性別平等教育法也將性別氣質納入範圍，但至今仍有無數的玫瑰少年在校園的角落，而部分師長本身的性別平等教育也不足，可能成為霸凌的共犯。針對這樣的狀況，范雲表示接下來將致力於讓「反性平教育」退出校園，並要求徹底落實性平教育，尤其是教師對性別意識的建立；改善廁所等校園空間、制服也不應以男穿褲女穿裙來做分野。她也建議教育部可以進行性別友善校園獎勵或評鑑計畫，建立指標。



同婚未準用姻親定義 難以聲請保護令

除了校園霸凌外，多元性別者也常遭受「家庭暴力」。勵馨基金會執行長王玥好分析，家庭成員間的家暴或伴侶間親密暴力，尚可聲請保護令來約束對方行為；雖然同婚合法已滿周年，《748 施行法》卻沒有準用民法的「姻親」定義，因此同性婚姻當事人與對方血親並沒有姻親關係，若發生對方未同居之血親的暴力行為，依目前的《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3 條規定，並無法認列保護令可聲請範圍。對此勵馨呼籲家暴法應進行修法，使同性婚姻之保護範圍能與異性婚姻趨於一致。

立法委員王婉諭回應，在《748 施行法》的立法過程中，法務部曾表示，大法官釋字僅侷限在婚姻章，因此其他的部分要等之後再來逐步處理，若同性婚姻當事人有與對方父母同住，則可適用民法家屬的規定。但至今《748 施行法》已通過一年，仍存在同性婚姻當事人保護不足的困境，她將研議修正《748 施行法》或《家庭暴力防治法》，以完備同性婚姻配偶受保護的權利。

亟需多元性別友善庇護資源 撫平家暴創傷

目前政府對家暴被害人的安置資源多為婦女安置庇護機構，並有社工及生輔員陪伴個案安頓身心，撫平家暴創傷。而王玥好指出，若受暴者是男性或跨性別女性，難以入住女性庇護所，僅能被緊急安置在特約旅館，個案也很難得到完整配套的服務。此外，有個案因家長無法接受孩子的性別認同與性傾向，而將其趕出家門，使其容易流落街頭，甚至暴露在性剝削的風險中，但此種家暴型態未達安置標準，無法使用庇護資源。勵馨呼籲政府提供多元性別友善庇護資源，才能讓多元性別的家暴受害者有機會撫平創痛，達到真正的「復原」。

撰文／商銘峻·台中分事務所
青少年懷孕服務社工師
整理／黃怡嘉·台中分事務所
倡議專員
編輯／趙守予

小媽媽圖像——百合的祝福

19歲的小花（化名），留著一頭及腰的黑色長髮，髮尾閃著微微的金色，像是一縷將逝的青春。小花的爸爸是一名街友，很少在家中出現，媽媽則在她出生幾個月的時候離開了，小花的姑姑回憶起小花媽媽不告而別的那天，只聽到小花在房間聲嘶力竭地哭喊，彷彿知道媽媽不會再回來了，想用她小小的喉嚨吼出最後一次的挽回，這是小花這輩子所面對的第一場分離。

在忍耐疼痛中期待幸福

小花從18歲的時候開始接受勵馨基金會的服務，過程中經歷了兩次懷孕。第一次，因為孩子檢查出畸形的情況，選擇了提早進行人工引流。第二次的懷孕，小花則在男友口頭表示「會負起責任」的承諾下，選擇將孩子生下來。在第二胎的懷孕過程中，每當我們和小花討論到對於生產後的預備時，她總是帶著靦腆的微笑說：「男友說他會想辦法的，我相信他。」儘管30多歲的男友，所經營的娛樂機台工作收入十分不穩定，對於小花的產檢也總是缺席，但她始終期待著在孩子出生後，三人的幸福世界可以到來。

出現產兆那天，祖父母都外出工作了、家裡沒有其他人在，男友的電話打了幾次沒有人接，小花最後自己叫了救護車前往醫院，生產的過程不到30分鐘。醫生說小花很能忍耐，進產房的時候都已經開了五指，如果換作是一般的孕婦可能會在更早的時候就到醫院預備。

也許，小花並沒有比其他人更耐痛，只是在她的生命裡沒有人告訴她：「妳的痛應該被重視、應該被關心。」

第三天，幸福被現實敲醒

生產後的三天裡，男友只有在第二天的晚上來到醫院陪伴，男友和小花說：「等妳出院，我會幫妳找月子中心，讓妳和孩子有一個安全的地方住，可以好好坐月子。」那一個晚上，也許是小花19歲的年華裡，最幸福的一幕。生產後第三天，年邁的祖父母因為必須到市場工作而無法前來，小花在我們的陪伴下出院，孩子則因為黃疸的緣故，在醫院的保溫箱多待了一天，要將孩子接出院的時候，男友說他做不到，然後就失聯了，無論小花如何用力傳送訊息、撥打電話，都是一片無人回應，一瞬間，小花的三人世界崩塌了，只留下自己與嗷嗷待哺的嚎啕。

猶記得最初要和小花討論關於養育的抉擇時，小花總會陷入沉默，淚水很快會從眼眶盈出、彷彿要洩滿整片地板，小花的祖父母平時靠著在市場販售零嘴及農產品維生，同住的姑姑則還有自己的孩子需要撫養，對於這個意外到來的生命，家人無力承擔。

出養，也是母愛的一種樣貌

最終，在與我們和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的社工討論下，小花與家人決定將孩子出養。等待出養契約簽訂的這段期間，我們仍時常前往訪視，小花總會盤起長髮、笑彎著眼和我們分享孩子這幾天的調皮可愛，說著孩子又因為肚子餓而吵醒了祖母幾次，也說著在這個過程中一點也感覺不到辛苦。

「也許和這個孩子相處的緣分只有幾個禮拜，但我已經是他一輩子的媽媽。」儘管最後，孩子沒能在她的身邊長大，但小花也已用她的方式為孩子盡了最大的愛與祝福。

對我而言，「母愛」有好多種樣子，有一些也許像康乃馨那般鮮豔熱烈，有一些像是馬蹄蓮那般嫺靜而溫柔，而總是流淚的小花，則好像帶著濕潤雌蕊的百合，總是獨立堅毅而散發祝福的香氣。我想，對於小花而言，在她決定承擔起分離的苦痛、為孩子做出艱難決定的那個當下，她便已是一名足夠勇敢的母親。

勵馨基金會台中分所——青少年懷孕服務方案

勵馨投注在青少年懷孕的服務已屆滿二十年，當時，台灣每年約有一萬三千名未滿20歲的少女生下寶寶，隨著避孕知識與性別教育的普及，青少年生育率已緩步下降至4%。然而，二十年間我國社會對於青少年懷孕當事人仍存在污名的標籤，無論是將懷孕事件視為個人的道德瑕疵抑或是認定未成年人無力承擔親職，整體社會結構仍對我們所服務的青少年存在偏見與誤解。因此勵馨台中分所的社工記錄了小媽媽的另一面，期待能讓打破這些偏見與誤解，讓大眾對青少年懷孕當事人有更多的了解。



不能說出口的生氣

行動向日葵小屋主動出擊 進入偏鄉校園

撰文／陳惠欣·花蓮分事務所
行動向日葵小屋社工師

整理／李格全·花蓮分事務所
企劃專員

編輯／趙守予



勵馨基金會花蓮分所行動向日葵小屋啟動四個月後，社工第一次見到加加（化名），在他小學三年級下學期放暑假前一週。孩子說喜歡畫畫，為自己畫了一張面帶微笑的自畫像。

被束縛住的嘴 不知如何表達感覺

第二次見到加加，是在他暑假後升上四年級的時候，孩子的臉上不再有笑容。每一次的見面，總在加加充滿憤怒的情緒中度過。無論社工預備什麼類型的遊戲媒材，都是以戰爭、攻擊、殲滅的遊戲型態與社工互動。面對社工的關心及引導，加加都是以「不知道」、「不想說」作為回應。老師說，加加在學校情緒不穩定的狀況愈來愈明顯了，會在課堂中突然很激動的說話、和同學遊戲時也常常突然很生氣推打同學。

社工透過一次又一次的陪伴，讓孩子透過遊戲抒發情緒，社工觀察加加心裡有許多生氣、憤怒的感覺，但他卻不確定能不能說出來，也不知道該怎麼說出口。終於在一次的互動中，加加說：「媽媽規定我和妹妹不可以把家裡的事情說出去！」，社工表達理解他的為難之處，也持續傳遞對他的關懷及尊重。

「我其實很喜歡沒有生氣的爸爸」

有一次，加加一連串說出心中的許多疑問：「為什麼爸爸一喝酒就變得很可怕？為什麼我們要忍受爸爸對我們做的事？為什麼媽媽一直要我們忍耐？」；接著又說：「爸爸沒有喝酒的時候對我們很好、我喜歡爸爸帶我們全家人出去玩的感覺、我其實很喜歡沒有生氣時候的爸爸。」這些是孩子內心長久以來的矛盾、掙扎、疑惑、徬徨。在加加的心中，這些想法都是不可說出口的秘密，或者不知道可以找誰說？說了之後會不會再被責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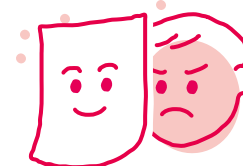
「行動向日葵小屋」引導孩子走向未來

經過社工一年多的引導與陪伴，加加慢慢體會到，在社工面前可以表達真正的感覺、想法，不會被看輕、責罵，開始相信這個世界上真的有人不帶批評的眼光、真心關懷他，也逐漸學習到，情緒是可以用不傷害彼此的方式表達出來。

家庭當中，夫妻之間發生暴力，雖然孩子沒有遭到肢體上的傷害，但在目睹這段過程中，心靈上也會產生巨大的傷害，因之而來的壓力，他們不知道能找誰訴說、找誰抒發情緒。花蓮分所「行動向日葵小屋」，以彈性靈活的行動車，化被動為主動，帶著社工的專業服務與遊戲媒材，駛進偏鄉的部落、社區與學校，不讓花蓮因為地形南北距離狹長、部落或村莊較偏遠，難以將服務送達需要的人手中，協助與陪伴遭遇創傷的孩子，不讓家庭的暴力環境影響他們飛翔。



支持花蓮分所
缺你不可



有了安穩住所 才有能量面對未來

「總算，有一個安全的地方可以讓我和孩子住下來了。」

最親密的家人，有時候卻是傷害自己最深的那個人，在五月下旬過境高雄的兩道鋒面，降下了超大豪雨之時，剛剛逃離暴力的小芳（化名），住進婦幼庇護家園，看著窗外傾盆的雨勢，小芳心裡卻有了一份安定。

爲了要安置因脫離暴力環境而無家可歸的婦女，勵馨基金會高雄分所趕在梅雨季到來前整理了婦幼家園，爲她們找到一個遮風蔽雨的地方可以安住。

這段時間社工師自己打包垃圾、找師傅維修房舍、到最後的打掃，婦女自立家園慢慢地蛻變，期待著婦女們帶著孩子在這裡爲自己全新獨立的生活邁出腳步。後續社工師也會定時與婦女舉行家園會議，針對不同的需要安排就業、法律諮詢或心理諮商等服務，多陪她們走一里路。



支持勵馨
勇敢做自己

因經費短缺需要籌措資源，曾擔心疫情的影響限縮了捐款人的捐款意願，但感謝在防疫期間繼續支持的愛馨人與愛馨企業，協助勵馨打造婦女的自立家園。

特別感謝：

和洲建設公司爲庇護家園增添油漆、床墊、被單、枕頭、電鍋、電扇；草本肌曜公司捐贈一批防疫及沐浴清潔產品，並提撥了營利所得做爲婦女多陪一里路的方案使用；家樂福南區號召店內消費者響應公益，在母親節時捐贈蛋糕；華聯國際生技有限公司捐贈額溫槍及滅菌消毒液。

攜手防疫做公益 乙豆購物愛心捐助次氯酸水

感謝乙豆購物於疫情期間照顧弱勢，愛心捐助勵馨基金會台北分所 460 瓶「乙豆全方位防護抗菌噴霧液」100ml。讓勵馨服務的個案們有更多防護，在日常生活中能免去染疫之憂；同時乙豆購物也願意將愛心捐助的產品供勵馨基金會做爲未來捐款贈物使用，讓更多愛馨人做公益之餘，也有機會認識乙豆購物。

防疫期間不忘愛馨



「2020 愛馨公益季」 屏東勵馨邀請愛馨店家一起做公益

勵馨基金會屏東分所預計於 9-10 月舉辦「2020 愛馨公益季：守護家暴目睹兒做伙來」。活動期間至公益合作店家消費，店家就捐出 10% 支持屏東分所家暴目睹兒童及少年服務計畫。今年因疫情影響，迫使許多參與多年的店家婉拒參與，屏東分所期待更多對愛馨公益季有興趣的店家，可以主動聯絡一同參與。



花蓮《五你ㄟ陪伴，我才有靠山》 守護婦幼愛馨市集

勵馨基金會花蓮分所與遠東百貨於母親節檔期，聯合舉辦市集活動「五你ㄟ陪伴，我才有靠山」，並協助花蓮分所募集嬰幼兒日用品、連結花蓮在地社團：青商會、東華大學 EMBA 讀書社等，捐助物資及善款。此次邀請在地近二十間攤販餐車，與我們公益合作，將 10% 的營收捐款給花蓮分所。活動中設置了愛馨扭蛋機，獎品由威秀影城、福容大飯店、麥當勞與花蓮翰品酒店等廠商熱情贊助。



近期活動

女孩勇闖國境之南 2020 勵馨高雄 暑假 Power Camp 魔法少女電力營

勵馨基金會今年暑假延續培力女孩計劃，邀請女孩以「流浪」的方式勇闖國境之南五天四夜，走入自然環境、拜訪部落與挑戰自我，透過體驗活動思考自己與環境的關係，學習溝通與團隊合作。



日期：8月3日至7日（費用：新台幣 2,500 元）

主辦單位：勵馨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 地點：屏東縣滿州鄉、恆春鎮

對象：今年升國二至升大一的青少女（共 24 名）



可爾姿號召會員傳愛 11 年

愛馨企業 Curves 可爾姿女性 30 分鐘環狀運動，連續 11 年與勵馨攜手傳愛，在 4 月舉辦「2020 第 11 屆女人幫女人—傳愛偏鄉」公益月，號召全國 145 家會員運動的同時做公益，為弱勢婦幼募集了衛生紙、食品、身體清潔用品等生活必需品。此外，Curves 認同勵馨做預防教育的決心，籌募善款支持勵馨發展預防兒童熟人性侵教材，並號召會員加入社區安全志工培訓行列。



勵馨基金會與台灣帝亞吉歐 關注職業婦女培力

今年母親節，愛馨企業台灣帝亞吉歐第三年與勵馨基金會合作，關注女性培力。從台灣帝亞吉歐經驗出發，與勵馨共同呼籲，期盼從性別與心理的角度切入，將過去合作的性別相關課程資料重新整理提供同仁，深化性別平等知識。台灣帝亞吉歐資深公共事務協理許鴻鵬表示，女性是社會安定的力量，今年再度與勵馨合作，讓不同性別在職場互動更加順暢。



公益責任

- 間接服務
- 社區服務
- 諮商輔導
- 少年服務
- 婦女服務
- 安置
- 直接服務
- 間接服務

服務項目	金額	比例 (%)
安置 (北中南東共 13 家中途之家)	NT\$ 32,352,759	22.74%
婦女服務	NT\$ 47,352,179	33.28%
少年服務	NT\$ 35,409,994	24.89%
諮商輔導	NT\$ 4,245,378	2.98%
社區服務	NT\$ 5,511,219	3.87%
(總計)	NT\$ 124,871,529	87.76%
間接服務	NT\$ 17,416,013	12.24%
透支	NT\$ (50,295,022)	

2020 年度 1 至 4 月收支報告

年度募款目標 NT\$635,400,000
離年度募款目標尚欠金額 NT\$543,407,480
收入 NT\$91,992,520
支出 NT\$142,287,542

單位 新台幣/元
資料提供 勵馨基金會財務處

劃撥單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蓄存款單		金額 (阿拉伯數字)		元	
12174978		12 萬 1 千 7 百 4 拾 9 百 7 拾 8 元					
通訊欄 (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				收款戶名			
捐款用途 (請勾選) : 109010102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勵馨 <input type="checkbox"/> 蒲公英飛揚計畫 (搶救受性侵犯孩子) <input type="checkbox"/> 助印兒童保護新觀點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多陪一里路 (受暴婦女生活重建)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學金計劃 (弱勢兒少) <input type="checkbox"/> 偏鄉庇護家園 (偏鄉中途之家) <input type="checkbox"/> 小腳丫助養人 (收出養+青少年懷孕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向日葵小屋 (撫平目睹兒少創傷)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捐款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戶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他人存款				經辦局收款戳			
姓名		地址		電話		主管:	
我現行活動內容寄送贈品： (未勾選或活動截止，將不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請寄給我 <input type="checkbox"/> 我不需要				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			
我需要 E 化申報 (首筆捐款必填，次筆可免) 身分證字號: _____ (僅限個人) 徵信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同寄款人 <input type="checkbox"/> 匿名: _____				郵政劃撥儲蓄存款收據 收款帳號戶名 存款金額 電腦紀錄 經辦局收款戳章			



兒少性侵害防治 **新觀點**

翻轉傳統自我保護觀念

您的支持 守護孩子遠離性侵威脅

「助印兒童保護新觀點手冊，缺你不可」信用卡捐款授權書 【109060102】

※ 依據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二款之規定，本人 同意 不同意 以真實姓名公開徵信

收據抬頭	生日	年	月	日	傳真
收據抬頭及徵信名稱可以分別設定，匿名徵信可自行命名或勸馨以「愛馨人」名稱為您徵信，若您未做任何勾選，本會將以您的收據抬頭公開徵信。					
徵信名稱	勾選「不同意」您可自行命名，或本會以「愛馨人」名稱為您徵信。 <input type="checkbox"/> 匿名徵信 (請您命名)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以「愛馨人」名稱徵信				
電話	宅	公	手機		
地址	□□□ - □□				
電子信箱					
捐款收據	<input type="checkbox"/> E 化	凡提供身分證字號者，勸馨將主動為您加入 e 化報稅方便您申報作業 (若您無須此服務，請勾選取消 <input type="checkbox"/> 我不需要 E 化報稅) <input type="checkbox"/> 同持卡人或開戶者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字號 □□□□□□□□□□ (首次申請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收據抬頭另開 身分證字號 / 統一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	若您已申請 E 化報稅無需重複申請紙本收據，若有特別需求請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按次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寄 (營利事業與機關團體之捐贈，請於 2 月底前將免扣繳憑單寄至本會)			
捐款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單次捐款 <input type="checkbox"/> 10,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5,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2,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單次捐款 __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捐款 每月捐款 <input type="checkbox"/> 1,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5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元				
信用卡捐款	信用卡卡號 □□□□ - □□□□ - □□□□ - □□□□ 持卡人姓名 _____ 持卡人簽名 _____ (同信用卡背面簽名) 有效期限 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發卡銀行 _____ 卡別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MASTER <input type="checkbox"/> JCB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信用卡 ※ 異動資料、調整金額，敬請來電告知。於信用卡有效期限內，每月 10 號將固定扣款，遇假日順延。				
捐款感謝禮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保護新觀點手冊 1 本 + 助印 1 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保護新觀點手冊 10 本 + 助印 10 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保護新觀點手冊 30 本 + 助印 30 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保護新觀點手冊 60 本 + 助印 60 本 + 感謝狀一張	<input type="checkbox"/> 謝謝 我不需要
					
※ 贈品將於扣款成功後，次月底寄出。若感謝狀抬頭與收據抬頭不同，請備註感謝狀抬頭					
贈品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收據寄送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另寄至：□□□ - □□				
郵局定期捐款	請另填二聯式授權書。因應郵局扣款核章作業流程系統全面更新，使用郵局存摺每定期扣款；請下載二聯式授權書 (勸馨官網首頁→我要捐款→捐款方式) 填寫正本寄回本會。				
郵政劃撥	戶名 勸馨基金會 帳號 1217497-8 (通訊欄請註明「助印兒童保護新觀點手冊」方案)				
其他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提供櫃檯放置【愛馨零錢筒】，請和我聯絡。我知道勸馨基金會，訊息是來自：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勸馨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勸馨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勸馨電子報 <input type="checkbox"/> 勸馨出版物 (含會訊、年報) <input type="checkbox"/> 媒體報導 (報紙 <input type="checkbox"/> 雜誌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廣播 <input type="checkbox"/> 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填妥表格後，請傳真至 (02) 2918-8377 或 郵寄至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 2-1 號 1 樓
捐款專線 (02) 8911-5561

勸馨基金會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您同意本會於服務地區內，提供合於章程之目的、公益勸募條例需要之客戶管理、募款等相關服務，您可依個資法第 3 條主張查詢、刪除等所有權利。凡捐助本會均享有免費雜誌、電子報、活動訊息通知以及客製化服務，您亦可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掃描右側 LINE@ QR 碼向本會取消或恢復此服務。 109 年 5 月版

衛部教字第 1081370172 號



勸馨總會

關懷專線 02-8911-8595

劃撥帳號 1217497-8

服務信箱 master@goh.org.tw

地址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 2-1 號 1 樓

網址 www.goh.org.tw

各區連絡資訊

台北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2-2362-6995

劃撥帳號 1976-7793

新北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2-2983-4995

劃撥帳號 5021-9104

林口服務中心

關懷專線 02-2608-1485

宜蘭服務中心

關懷專線 03-9315-995

劃撥帳號 5041299-9

桃園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3-422-6558

劃撥帳號 5021-9117

新竹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3-668-8485

劃撥帳號 5034-8758

苗栗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37-260-035

劃撥帳號 1987-3533

台中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4-2223-9595

劃撥帳號 1976-7802

彰化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4-836-7585

劃撥帳號 5028-6231

南投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49-224-4995

劃撥帳號 5021-9120

雲林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5-537-0545

劃撥帳號 5041-3019

台南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6-358-2995

劃撥帳號 5021-9132

高雄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7-223-7995

劃撥帳號 1976-7831

屏東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8-733-0955

劃撥帳號 5021-9095

花蓮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38-228895

劃撥帳號 1988-5491

台東分事務所

關懷專線 089-225449

劃撥帳號 1980-8917



兒少性侵害防治

新觀點

翻轉傳統自我保護觀念

您的支持 守護孩子遠離性侵威脅



據衛福部統計，2018 年兒少性侵逾 5,200 件，加害者與受害者為相識關係超過九成。

極高的熟人性侵害，讓勵馨基金會反思傳統的兒童自我保護觀念真的有用嗎？然而過度強調自我保護，一旦孩子受害，反而會落入自我苛責的困境中。勵馨出版《兒少性侵防治新觀點》，藉由情境插畫帶領大人和孩子，從日常生活中大大小小的行為互動，建立孩子的主體性與尊重的環境。

★本書分為「大人篇」、「小孩篇」與「資源分享篇」，從大人與孩子的視角，談談孩子成長過程中重要的事。

本專案扣除手冊印刷、郵資費用，其餘款項將作為防治熟人性侵害社區宣導及蒲公英飛揚計畫—心理諮商服務之經費，讓更多需要幫助的孩子與其家庭能獲得服務。

捐款專線 | 02-89115561

Tel | 02-89118595

Fax | 02-89115695

23103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 2-1 號 1 樓



勵馨官網捐款



LinePay 捐款